

洛津國小 110 學年度下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末會議

簽到表

日期: 111 年 6 月 7 日

職 稱	簽 名	職 稱	簽 名
主委(校長)	張榮裕	執祕(輔導主任)	鄭雅靜
教務主任	張和吉	資源班教師 兼特教組長	薛雯鈴
學務主任	傅金成	特教班教師代表	蔡幸文
總務主任	謝文宏	低年級教師代表 葉芳吟老師	葉芳吟
幼兒園主任	施呈成	中年級教師代表 張巧宜老師	張巧宜
教學註冊組長	陳弘文	高年級教師代表 張月薰老師	張月薰
特殊學生家長 代表	言淑齡	教師會代表 朱恆毅老師	朱恆毅
家長會代表			

# 彰化縣洛津國小 110 學年度下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會議議程

壹、會議時間：111 年 6 月 7 日(二) 上午 8:20-8:40(線上會議)

貳、出(列)席人員：見簽到表

參、主席：張榮裕 校長

記錄：蘇雯鈴

肆、提案討論：

## 一、特教組業務報告

1. 未來升小一有 4 位特殊生，呂定洧、呂威德入特教班(111 學年度特教班有 10 位學生)。資源班會有二位，張○宸(語障、構音問題)及洛津附幼武○安疑似情障，另外一位非特生(楊鈞皓)，但可能會帶給導師有困擾，所以在編班時會一併列入考慮。
2. 小六跨階段有 3 位，施嘉穎在鹿港國中資源班、楊秉宗在鹿港國中特教班，陳冠邑在福興國中資源班，也在五月開完轉銜會議。緊急安置個案三乙薛國聖也把資料移轉到新學校。
3. 本學期的鑑定結果，一年級(劉○芯、莊○寬、曾○瑩、邱○芳)及三乙許○方都是疑似生，二乙黃○銓非特生。四甲莊○甯及三丙莊○勳仍有身分(學障)，疑似生未來都會入資源班上課，一年後重新鑑定，111 學年度資源班有 17 位正式生，6 位疑似生。
4. 目前校內有 5 位特教助理，已請有助理入班的老師協助考核。老師一致都認為特教班張碧雲、普通班學生助理員姚阿真、鄭素燕、洛津附幼趙瑞蘭、張雅斐服務態度良好，認真負責。
5. 近期會進行 111 學年度特教助理申請，會跟導師或科任老師討論有哪些課需要協助，至於要申請幾位助理會在提案討論做說明。
6. 下學年度幫五乙黃○楷同學申請四腳拐，如果順利的話，暑假就會進行採購。
7. 6/6(一)特教班已跟家長、專業團隊召開線上期末 IEP 會議，彩虹班預計 6/16(四)、6/17(五)下午召開，也是採線上會議方式進行。

## 二、提案討論

討論案一：111 學年度入小一的特生編班依據說明。

說明：特教組長於五月跨階段轉銜會議針對小一特生特質進行說明，建議把武生放在某班，另張○宸(語障)與楊鈞皓(非特生)放在另一班，讓教學組長於後續編班有分類的依據。

決議：校長主持會議，委員也同意先做這樣的編組，後續如有特殊狀況隨時調整。

## 討論案二：討論 111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說明：111 學年度，資源班的一~四年級學生會使用新課綱，五至六年級仍可用舊課綱，特教班因學生都採混齡方式進行，全面用新課綱來寫課程計畫，課程計畫的指標的標註需包含「學習表現、學習內容、議題」，特教班要實施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另外，也依學生的特性進行學習內容的調整、學習歷程、學習環境、學習評量方式的調整。特教班學生以多元評量為主，資源班除了多元評量，也考量其在月考方面的支持服務：報讀（語音報讀）、試卷題項調整、試卷代騰（腦麻生無法寫字）、提供考場（較不干擾情境）…等。  
決議：111 學年度預計會有 7 位學生持續進行試卷報讀及等支持服務，新生的部分待開學再跟老師討論。

人工報讀	四甲 施○莉、三甲 劉○恩、施○蕙
語音報讀軟體	五甲 周○芳
提供考場、提醒	三乙 何○語、許○心、四丙 莊○勛

## 討論案三：有關 111 學年度本校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提請審查

說明：1. 依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審查實施計畫辦理，訂定本校 111 學年度特教課程計畫(資優巡迴班課程計畫書)：其內容包含：

- (一)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資優)、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巡迴班)課程節數配置表、特殊教育(資賦優異)課程規劃與學生需求彙整表。
- (二) 111 學年度請特教班、資源班老師報告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身障類巡迴班(視巡、聽語巡、自情巡)及資優類巡迴班(資優巡)的課程計畫，請一併審視書面資料。
- (三) 待特推會委員多數決議通過，再送課發會審議。將依規定於 6 月 24 日前上傳本縣國中小課程計畫審查系統。

決議：應出席 15 人，實際出席 14 人。贊成 13 人，反對 0 人，無意見 1 人，「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提案通過。

## 討論案四：111 學年度特教助理申請人數討論

說明：111 洛津附幼暫定申請助理 1 位(服務三位學前特學生)，國小部特教班 1 位(服務 10 位特教生，含 1 位胃管屢管)、普通班的學生助理員 1 位(服務未來小一生武○安、六甲黃○楷、三甲施○玆、劉○恩、三乙何○語)，因為黃生需要助理協助體育課參與，三年級施生和劉生、何生在科任課還是需要助理稍微協助，雖然孩子的問題行為有稍微改善，但仍需要助理在老師的引導下協助孩子課堂的參與、應付突發狀況。

決議：學生確有需求，申請「特教助理人數 3 位」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

承辦人：

教師兼  
特教組長 蘇雯鈴

輔導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 鄭雅靜

校長：

校長張榮裕

特推會：

